

## 特約商合作契約書

立約人 **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 (以下簡稱甲方)

民永和股份有限公司 (悠躍運動空間 安平館) (以下簡稱乙方)

優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悠躍運動空間 善化館) (以下簡稱乙方)

晟邑股份有限公司 (悠躍運動空間 新市館) (以下簡稱乙方)

晨汐股份有限公司 (悠躍運動空間 南科館) (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為促進彼此合作與福利交流，經協議後，乙方同意提供甲方所屬貴賓專屬優惠，並共同遵守以下條款：

### 一、 合約期間

本合約自民國 115 年 01 月 01 日起生效，至民國 ~~年~~ 月 ~~日~~ 止，或 永久。

### 二、 專屬優惠內容 (二擇一)

甲方貴賓持甲方所提供之有效識別證，購課可享乙方以下任一優惠：

- (1) 私人教練課程乙堂 (價值新台幣兩千元)
- (2) 筋肌膜放鬆滾筒乙支 (價值新台幣一千元)

### 三、 優惠保障條款

若乙方未按合約提供優惠，經甲方貴賓反應並由乙方確認屬實，乙方同意退還優惠差額予該貴賓。

### 四、 內部告知義務

乙方應確實通告所有相關服務人員知悉優惠內容，以確保活動順利推行。

### 五、 價格保障條款

乙方不得因本契約提供優惠而另行調整商品售價或轉嫁任何費用予甲方貴賓。(惟因整體市場波動造成全面調漲者，不在此限。)

### 六、 宣傳與授權

甲方得於其網站、媒體或其他宣傳品上推廣本合作優惠。乙方同意授權甲方於宣傳本案之範圍內使用乙方之名稱、商標及相關圖像，惟需經乙方審核確認後方可使用，且甲方所為之宣傳不得損害乙方權益。

### 七、 資訊保密條款

乙方於履行本契約過程中，如接觸或取得與甲方業務相關之資訊，或任何與甲方持卡人身分、資料、權益有關之資訊，均應予以保密，不得洩漏、揭露、轉讓、傳播或提供予雙方以外之第三人。本保密義務自資訊取得時起生效，並於本契約終止、解除或履行完畢後仍繼續有效，直至該等資訊依法成為公開資訊或經甲方書面同意揭露為止。

### 八、 服務尊重條款

乙方應提供甲方貴賓與其會員等同之服務品質與尊重，並依本合約提供優惠內容。

### 九、 合約自動展期條款

除本合約書另有約定外，於本合約期滿前一個月內，若甲乙雙方皆未以書面形式提出終止合約之通知，則本合約視為自動延長一年，雙方仍應依約定條件履行；其後每屆滿一年亦同，依此類推。

十、 合作宣傳補充條款

經簽約之特約商，得將商店資訊、優惠內容等相關資料提交予甲方，作為社群平台或宣傳媒體張貼之用途。特約商應將上述資料以電子郵件形式寄送至甲方指定信箱，經甲方審核同意後方可公開張貼。甲方保留最終審核與調整發佈內容之權利（惟不得任意變更合作內容本質）。

十一、 未盡事宜之處理

本契約如有未盡事宜，雙方應本諸誠信原則，協商補充辦理之，並得另以書面補充約定之內容為準。

十二、 契約份數與效力

本契約書正本一式兩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具有同等效力。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統一編號：

地 址：

代 表 人：

聯 絡 人：

電 話：



乙 方：民永和股份有限公司（悠躍運動空間 安平館）

優特力有限公司（悠躍運動空間 善化館）

晟邑股份有限公司（悠躍運動空間 新市館）

晨汐股份有限公司（悠躍運動空間 南科館）

統一編號：民永和股份有限公司：64916599

優特力股份有限公司：83284475

晟邑股份有限公司：90294322

晨汐股份有限公司：93759534



地 址：悠躍運動空間 安平館：台南市安平區華平路 601 號

悠躍運動空間 善化館：台南市善化區建國路 29 之 2 號

悠躍運動空間 新市館：台南市新市館新和里中正路 159 號

悠躍運動空間 南科館：台南市善化區西拉雅大道 318 號

代 表 人：姚永紀

聯 絡 人：蔡佳蓉 0977454580

電 話：民永和股份有限公司：06-2950262

優特力股份有限公司：06-5837030

晟邑股份有限公司：06-5890262

晨汐股份有限公司：06-5832283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1 月 28 日